

2022 年度
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9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0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16
一、收支预算总表	17
二、收入预算总表	18
三、支出预算总表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9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3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3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4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农业农村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三农”和扶贫开发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和扶贫开发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统筹研究起草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决策。组织起草我县“三农”工作政策措施，参与拟订各项涉农政策措施。组织、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三）组织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承担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扶贫开发规划、政策。按分工组织、协调实施有关扶贫开发的工程和项目。协调开展山海协作、社会扶贫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管理

和服务。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七）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贯彻执行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制订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负责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不含森林动植物）。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饲料及其添加剂国家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参与相关地方标准制定。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官方兽医、执业兽医、乡村兽医管理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畜禽及水生动植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不含森林植物、花卉、野生动物）境内的防

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按分工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按规定承担农业系统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负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教育、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农业涉外、涉港澳台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农业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明台农业合作的有关政策措施、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研究拟订农业利用外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五）完成县委和县政府及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管理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管理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的质量及使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食用农产品的质量安全。

2. 关于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督管理水产品从养殖、捕捞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水产品的质量安全。

3. 有关野生动植物保护职责分工。县林业局主管陆生野生动物资源的保护工作，主管林区内野生植物和林区外珍贵野生树木的监督、管理工作。县农业农村局承担水生野生动植物和其他野生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职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局)负责城市园林内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职责。

4. 关于野生中药材管理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工作，县林业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依法履行职责，协同做好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内设机构 12 个，事业参公单位 5 个，下属事业单位 25 个（含乡镇事业单位 8 个）。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财政核拨	14
明溪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11
明溪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7
明溪县农田建设与土肥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农业区划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
明溪县种子站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植保植检站	财政核拨	3
明溪县经济作物站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农村环保能源站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农村经营服务站	财政核拨	3
明溪县农业市场与经济信息工作站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站	财政核拨	1
明溪县农业综合开发中心	财政核拨	1

明溪县城郊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9
明溪县瀚仙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沙溪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4
明溪县夏阳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5
明溪县胡坊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3
明溪县盖洋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5
明溪县夏坊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4
明溪县枫溪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3
明溪县南山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
明溪县新农村建设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3
明溪县农科教结合协调中心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经济技术协作中心	财政核拨	5
明溪县畜牧水产中心	财政核拨	3
明溪县畜牧站	财政核拨	2
明溪县水产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3
明溪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核拨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明溪县农业农村局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做精做优特色现代农业工作决策部署，不误农时、不误农事、不误农需，大力发展高优粮食、硒锌农产品、生态养殖等特色产业链，推动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预计，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比去年同期增长5.0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00%。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切实抓好粮食生产

一是深入贯彻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方针，稳定粮食生产面积和生产能力，稳定粮食生产任务 22.60 万亩，总产 8.51 万吨。二是加大惠农扶粮政策宣传和监督力度，切实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水稻种植（制种）保险补贴、等各项中央、省、市惠农扶粮政策，最大限度发挥政策激励效应，保护和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三是全面实施水稻“五新”，重点抓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稻草还田、田园清洁等高产高效绿色增产技术模式。四是加大病虫害监测，提高农业生产防灾减灾能力；因地制宜、因时制宜，深入开展好农技指导服务，提高农业生产水平。

（二）持续推进经济作物生产

一是压实属地责任，稳定“菜篮子”工程保供给，确保完成春季、秋冬种蔬菜生产任务全面落实，充分利用设施大棚优势，引导各类生产主体发展春收叶菜。二是在 2021 年工作基础上，持续开展“林深水美茶香”茶文化活动，组织本县茶企参加三明春季、秋季茶王赛、厦门“9.8”投洽会等省内外展会活动，扩大明溪生态茶影响力。三是继续推进东方亮优质水果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建设精品果园，推广提质增效关键技术，继续做好生态硒锌猕猴桃产业发展，争取到 2022 年在全县建立生态硒锌猕猴桃基地 6000 亩以上，力争把我县打造成为闽西北最大的生态硒锌猕猴桃产业基

地。四是依托县硒锌食用菌产业园的项目建设，做好工厂化栽培食用菌示范推广工作，做大做强秀珍菇、香菇、竹荪、黑木耳、毛木耳、大球盖菇等优势品种。

（三）强化农业产业项目建设

一是继续抓好十里埠现代渔业园（三期）、拓达工厂化棘胸蛙、信创蛋鸡养殖等续建项目建设，力争中城百斯特食品加工、归化红硒锌食品生产建设、闽景硒锌茶叶加工等新建项目落地实施。二是发挥温庄贡米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作用，通过“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农户”等模式扩大温庄硒锌贡米种植基地，打造县域大米加工龙头企业；发挥明溪中药材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作用，构建种植以中药材为主，加工、销售为配套上下游衔接全产业链，建立“联合体+基地+农户”新型运作模式，提升中药材种植基地发展水平，推进中药材订单化、标准化和品牌化经营；用好用活省级农民创业基地、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和固定资产等补助政策，引导企业拓展加工，延伸产业链条，提升农产品附加值，打造有影响力、具带动性的拳头产品。三是实施品牌培育工程，培育绿色食品认证4个。四是争取创建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强镇1个、创建省级“一村一品”示范村3个以上。

（四）推动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

一是持续推进稳定生猪生产工作。继续加强全县生猪产业恢复发展，加强非洲猪瘟疫病防控力度，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确保生猪存栏5万头，出栏9万头。积极落实稳定生猪生产各项补贴政策，精准施策，确保项目政策资金作用最大

化发挥。二是督促指导福建明溪（丰沃）现代农业科技产业园项目实施。三是继续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构建种养循环发展机制，实现农业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 93.00%以上。

（五）加快推进农村改革发展

一是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7〕24号）精神，持续推进明溪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按照程序规范、制度健全、改革到位的要求，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巩固提升改革成果。二是将按照省里要求，继续做好农村土地确权工作，包括土地确权档案整理归档、建立电子档案、数据库等工作以及做好迎接市、省、农业部抽查验收工作。三是抓好土地流转工作。加强政策引导，鼓励土地经营权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范流转和适度集中。发挥好县乡土地流转服务平台的作用，指导做好流转合同签订、备案、见证和纠纷调处工作。建立健全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的资格审查、项目审核和风险防范制度。四是广泛宣传《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引导农民组建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提高农民专业合作社经营管理水平，指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经营行为，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经营服务能力，积极营造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惠农政策良好氛围。五是认真开展三资清理，建立健全资产、资源管理台账，规范三资代理服务行为，强化三资监管手段，充分开发利用农村集体资源，壮大集体

经济实力。

（六）巩固提升脱贫成果

一是明确“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要求，稳定产业、就业、教育、健康、社会保障等帮扶措施，持续深化“123”教育帮扶、“六三三”医疗健康保障工作机制，切实提升贫困户“三保障”水平。注重激发贫困户内生动力，确保已脱贫人口不返贫、可持续、能致富。二是贯彻落实市政府制定的农村相对贫困家庭认定标准、识别程序、帮扶措施的工作机制。到2022年底，实现农村相对贫困人口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教育、医疗、住房、养老、兜底保障等民生问题得到基本保障，有效解决农村家庭相对贫困问题。三是强化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规划的衔接和整体统筹，逐步实现工作方法 with 帮扶措施从精准到共享、从特惠到普惠、从管理到服务的转变。四是进一步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加强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政策衔接，把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纳入低保范围，所有符合低保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符合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现“不愁吃、不愁穿”。

（七）全面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一是加强试点示范建设。充分挖掘村庄自然资源、特色产业、生态环境、特色文化等优势，确定发展定位，找准发展路子，补齐发展短板，重点抓好10个省级乡村振兴试点示范村及三条乡村振兴“串点连线成片”示范线建设，因地

制宜探索形成试点经验上缺乏特色亮点和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做法，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样板。二是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以“一革命四行动”为抓手，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及农村建设品质提升行动，在保证完成厕所革命、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农房整治和村容村貌提升等“一革命四行动”任务的基础上，采取有力措施推进村庄清洁行动、美丽庭院建设，力促村庄面貌取得新变化，着力打造美丽宜居乡村。三是实施乡村振兴六大行动。实施乡村振兴六大行动，特色现代农业发展提升行动、乡村人才培育行动、文明乡风塑造行动、美丽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党建引领行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行动，促进乡村振兴再出发。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2.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43.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745.4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745.45	支出合计	1745.4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745.45	170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2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660.37	1660.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 灾救灾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4.58	2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2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45.45	1660.37	85.08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660.37	1660.37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50	0.00	15.5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4.58	0.00	64.58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2.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702.2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702.25	支出合计	1702.2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02.25	1660.37	41.88
2130101	行政运行	1660.37	1660.37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50	0.00	15.50
2130119	防灾救灾	5.00	0.00	5.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38	0.00	21.3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02.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8.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1.88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60.37	1559.44	100.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8.65	1478.6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0.24	430.2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8.91	198.91	0.00
30103	奖金	432.04	432.04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2.00	72.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68	113.6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09	56.0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09	56.09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	7.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14	84.14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66	27.6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3	0.00	100.93
30201	办公费	11.08	0.00	11.08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1.80	0.00	1.80
30206	电费	2.10	0.00	2.10
30207	邮电费	1.62	0.00	1.62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2.50	0.00	2.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0	0.00	7.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3	0.00	13.3
30228	工会经费	14.03	0.00	14.03
30229	福利费	0.24	0.00	0.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0.00	4.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4	0.00	21.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2	0.00	21.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79	80.79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72.27	72.27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52	8.52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0.00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0.00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0.00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1.8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7.2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6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6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无	无	0	无	无	无	0.00	0.00	0.00	0.00	无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明溪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收入预算为1745.45万元，比上年增加88.3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扶贫工作经费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农业执法大队和执法办案经费等。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02.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43.2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745.45万元，比上年增加88.3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扶贫工作经费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农业执法大队和执法办案经费等。其中：基本支出1660.37万元、项目支出85.0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02.25万元，比上年增加112.91万元，增长7.1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扶贫工作经费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农业执法大队和执法办案经费等，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130101-行政运行 1660.3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

经费支出及商品服务支出等。

（二）2130108-病虫害控制 15.50 万元。主要用于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县级配套 7.50 万元，动物疫病防控经费县级配套 8 万元。

（三）2130119-防灾救灾 5.00 万元。主要用于县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支出。

（四）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38 万元，主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20.00 万元及农生产社会化服务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660.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59.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二）公用经费 100.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7.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6 万元，降低 13.88%。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4.6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96 万元，降低 17.27%；公务用车购置

费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明溪县农业农村局共设置 8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85.08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县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储备可播种 1 万亩水稻种植面积的种子数。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 10000 公斤杂交水稻种子	完成
		质量指标	种子质量符合国家用种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2022 年 1 月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完成储备种子所需经费	5.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为我县扩大粮食生产和灾后恢复粮食生产提供种子	提供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农户满意度	90%以上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县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 资金 (万 元)	资金总额:		7.50	
	财政拨款:		7.5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在省上补助资金完全下达后, 按时按量按程序, 发放 2021 年度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 2021 年养殖环节病死猪处理数量 6033 头, 县级需配套补助金 6.033 万元, 屠宰环节病死猪处理折合数量 55 头, 县级需配套补助金 1.452 万元。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 目标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养殖环节病死猪处理 数量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 6033 头
			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 数量	屠宰环节病死猪处理折合数量 55 头
		质量指 标	补助资金使用率	专款专用、使用率 100%
		时效指 标	无	无
		成本指 标	无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 益指标	群众吃上“放心肉”	未发猪肉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生态效 益指标	造成环境污染情况	未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 件, 有效降低环境污染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无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吃上“放心肉”, 减少养殖户经济损失	群众吃上“放心肉”, 减少养殖 场户经济损失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 资金	资金总额:	7.50
	财政拨款:	7.50

(万元)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承担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为实现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保障。			
目标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1 个
		质量指 标	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 标		
		成本指 标	工作经费	7.50 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促进小农户增收	促进小农户增收
		社会效 益指标	服务小农户	服务小农户
		生态效 益指标	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00%以上

动物疫病防控经费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00	
	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保证全县疫苗使用, 维持疫情平稳, 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病。			
绩效目标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免疫密度	免疫密度常年保持 90% 以上
			免疫密度	应免尽免, 应免动物免 疫密度达 100%
		质量指标	抗体合格率	合格率常年保持 80% 以 上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核算经费并汇至市 局
	成本指标	无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无	
		社会效益指 标	疫病流行情况	疫病保持平稳, 不发生 重大动物疫病
		生态效益指 标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 满意度	养殖场(户)对本项目 实施满意

村级农技员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56	
	财政拨款:		10.5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认真宣传贯彻党和政府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农业法律法规； 积极做好农业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村级农民技术员	88 名
		质量指标	农业“五新”技术 推广亩增产	50 公斤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为全县农业生产 服务	在农技推广方面起桥梁 和纽带的作用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农民对村级农技 员的满意度	100.00%

农产品质量安全村级协管员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 资金 (万 元)	资金总额:		10.68	
	财政拨款:		10.6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从源头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解决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最后一公里问题,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村级协管员	89
		质量 指标	协助县乡(镇)两级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工作	从源头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确保全县食用农产品合格率达97%以上。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解决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最后一公里问题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的满意度	95.00%以上

村级防疫员补助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5.84	
	财政拨款:		15.84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保证全县防疫员补助的按时发放，春秋防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目标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88 个村级防疫员	每人每月 150 元
		质量指标	做好春秋防强制免 疫工作	确保应免尽免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防疫员补助
	效益指 标	成本指标	无	
		经济效益指 标	无	
		社会效益指 标	疫病流行情况	疫病保持平稳, 不发生 重大动物疫病
		生态效益指 标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对防 疫员满意率	养殖场（户）对防疫员 满意度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按农业农村局规章制度办理，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日常工作开支、培训、外出对标学习支出。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规范资金使用用途。按照农业农村局规定流程审批上报，完善资金审批手续，规范资金使用用途。			
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办公、宣传、下乡、差旅等费用支出。	20.00 万元
		质量指标	召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会议，乡村振兴战略得到有效实施，乡村振兴试点示范得到显著成效。	乡村振兴战略得到有效实施，乡村振兴试点示范得到显著成效。
		时效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资金使用率	100.0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改善，贫困群众收入增加。	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等工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整治得到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比例	90.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明溪县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0.93万元，比上年增加9.95万元，增长10.93%。主要原因是增加土地承包经营纠纷案调解仲裁工作经费2.00万元，重大动物疫病应急管理经费2.00万元，动物检疫、监督工作经费2.00万元，禁毒经费（平安建设综治经费）0.30万元，其他农业工作经费3.65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明溪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明溪县农业农村局共有车辆1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